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708201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邱敏靖

電話：06-2983096

傳真：06-2983089

電子信箱：nelly64chiu@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

發文字號：府民戶字第11214573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核定東區『4-55-15M』（凱旋路後段）道路1條道路案命名案，道路名稱為「凱旋路」，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所112年11月3日南市府東戶字第1120081615號函。

二、請依「臺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2條第4項規定辦理。

三、另依「臺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15條規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戶政事務所得主動辦理門牌整編：

..二、道路新闢、拓寬或特定區域變更名稱，原編釘門牌，不合實際。」及「臺南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辦理道路命名及門牌整編作業要點」第5點第1款規定：「戶政事務所應於道路初次命名或既有道路名稱更名後辦理門牌整編作業。」爰道路命名後請確實依上開規定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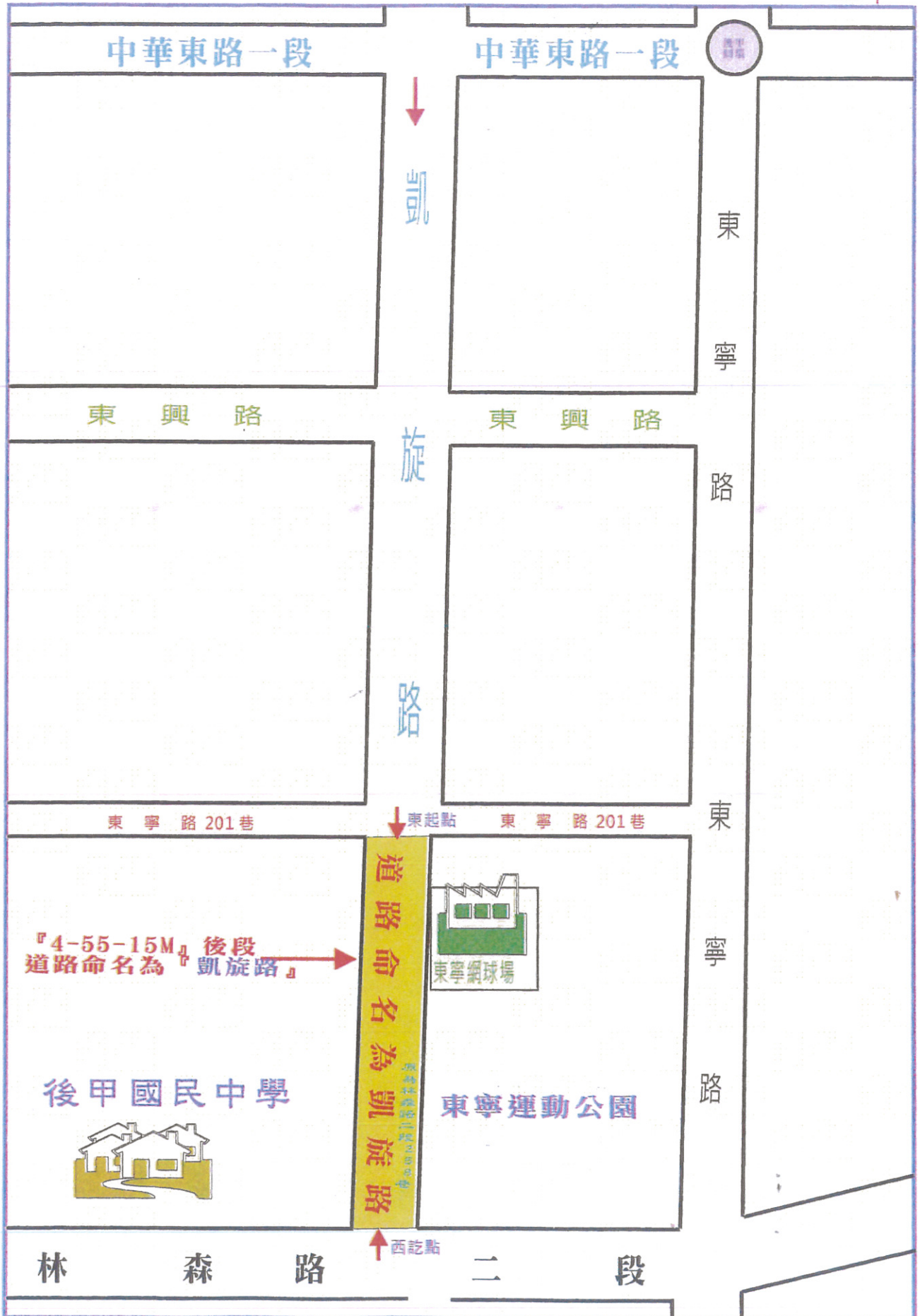
正本：臺南市府東戶政事務所

副本：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刊登公報)、臺南市政府民政局(均含附件)

市長黃偉哲

本 案 依 分 層 負 責 規 定 授 權 處、會、局 主 管 決 行

東區『4-55-15M』凱旋路後段道路命名位置簡圖



臺南市府東戶政事務所辦理『4-55-15M』道路(後段)道路命名一覽表

道路名稱	路長 (公尺)	路寬 (公尺)	道路名 稱分類	道路起點	道路迄點	里 別	新命名道路名稱
『4-55-15M』 道路(後段)	205	15	路	東 起 自東寧路 201 巷起	西 止 至與林森路 二段交叉口 止	東明里、 大學里	凱旋路